

中国共产党岚皋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年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岚皋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岚皋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和《岚皋县机构改革方案》（岚发【2020】3号）规定，中共岚皋县纪律检查委员会（以下简称县纪委）由中共岚皋县党的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岚皋县监察委员会（以下简称县监委）由岚皋县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县纪委与县监委合署办公，实行一套工作机构、两个机关名称，履行党的纪律检查、国家监察两项职责，对市纪委和县委负责。同时，县监委对岚皋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和安康市监察委员会负责，并接受其监督。在市纪委和县委领导下，县纪委监委加强对各镇纪委和派驻（派出）机构的领导。

1、负责全县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中央纪委、省委、省纪委、市委、市纪委和县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县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2、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

护党纪的决定；对县委工作部门，县委批准设立的党组（党委），各镇党委、纪委等党的组织和县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3、在县委领导下组织开展巡察工作。配合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指导和管理县委巡察组工作。

4、负责全县监察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省委、省纪委监委、市委、市纪委监委和县委关于监察工作的决定，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县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5、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县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6、负责组织协调全县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7、负责综合分析全县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制定、修改全县纪检监察规章制度，参与起草制定相关规范性文件。

8、根据上级纪委监委工作部署，配合做好反腐败交流、合作；加强对全县反腐败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的组织协调，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相关工作。

9、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全县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县纪委监委派驻机构、镇纪委领导班子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县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等。

10、管理岚皋县纪检监察信息中心。

11、完成市纪委、市监委、县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职责，本部门2021年内设10个部室，包括：办公室、组织宣传部、党风政风监督室、信访室、第一纪检监察室、第二纪检监察室、第三纪检监察室、第四纪检监察室、案件审理室、案件监督管理室。规格均为副科级。

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县监察委员会机关党组织按照《党章》有关规定设置。

岚皋县纪检监察信息中心为县纪委监委下属副科级财政全额预算事业单位。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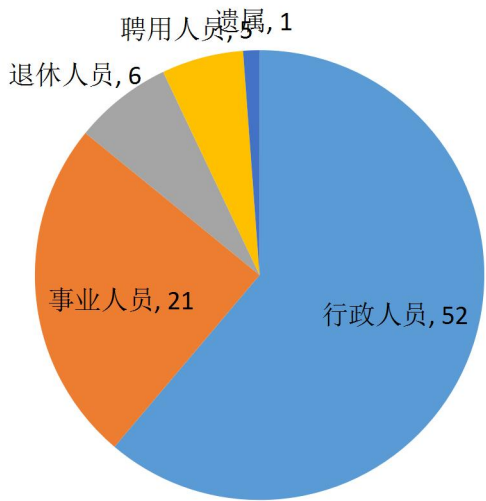
从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1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本级及所属0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中国共产党岚皋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本级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2021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83人，其中行政编制56人、事业编制27人；实有人员73人，其中行政52人、事业21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6人。聘用制司机4人，临聘1人，遗属1人。

本部门人员结构情况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 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是	本部门2021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2021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岚皋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年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83.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7.1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3.5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34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93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1.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8.7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486.57	本年支出合计	1,484.1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07	年末结转和结余	3.52
收入总计		支出总计	
	1,487.64		1,487.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岚皋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486.57	1,483.05					3.5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9.57	1,296.05					3.52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299.57	1,296.05					3.52
2011101	行政运行	846.57	846.57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0.00	206.48					3.52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43.00	24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34	88.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62	85.6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54	78.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08	7.0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2	2.7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2	2.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93	38.9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93	38.9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65	9.6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9.28	29.28					
213	农林水支出	1.00	1.00					
21305	扶贫	1.00	1.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00	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73	58.7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73	58.7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73	58.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岚皋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 附属 单位 补助 支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484.12	1,034.64	449.4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7.13	847.65	449.48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297.13	847.65	449.48			
2011101	行政运行	847.65	847.65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6.48		206.48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43.00		24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34	88.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62	85.6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54	78.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08	7.0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2	2.7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2	2.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93	38.9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93	38.9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65	9.6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9.28	29.28				
213	农林水支出	1.00	1.00				
21305	扶贫	1.00	1.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00	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73	58.7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73	58.7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73	58.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岚皋县纪律检查委员		2021年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83.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7.13	1,297.1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34	88.34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93	38.93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1.00	1.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8.73	58.7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1,483.05	支出总计	1,484.12	1,484.1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484.12	总计	1,484.12	1,484.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岚皋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84.12	1,034.64	899.67	134.97	449.4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7.13	847.65	712.67	134.97	449.48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297.13	847.65	712.67	134.97	449.48	
2011101	行政运行	847.65	847.65	712.67	134.97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6.48				206.48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43.00				24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34	88.34	88.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62	85.62	85.6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54	78.54	78.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08	7.08	7.0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2	2.72	2.7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2	2.72	2.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93	38.93	38.9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93	38.93	38.9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65	9.65	9.6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9.28	29.28	29.28			
213	农林水支出	1.00	1.00	1.00			
21305	扶贫	1.00	1.00	1.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00	1.00	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73	58.73	58.7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73	58.73	58.7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73	58.73	58.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岚皋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年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899.67	公用经费合计		134.9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99.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4.97
30101	基本工资	270.98	30201	办公费	27.39
30102	津贴补贴	257.04	30205	水费	0.35
30103	奖金	164.50	30206	电费	11.7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8.54	30207	邮电费	1.7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08	30209	物业管理费	0.3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28	30211	差旅费	1.0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65	30213	维修(护)费	0.6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2	30214	租赁费	1.03
30113	住房公积金	58.73	30215	会议费	1.1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48	30216	培训费	0.5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67	30217	公务接待费	6.05
30305	生活补助	0.67	30226	劳务费	1.15
			30228	工会经费	22.4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3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5.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岚皋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4.50		6.50	18.00		18.00		
决算数	20.37		6.05	14.32		14.32	2.37	12.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预算数和实际支出。预算数为调整预算数。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岚皋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2021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岚皋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年

金额单位：万元

[illegible]

注：本部门2021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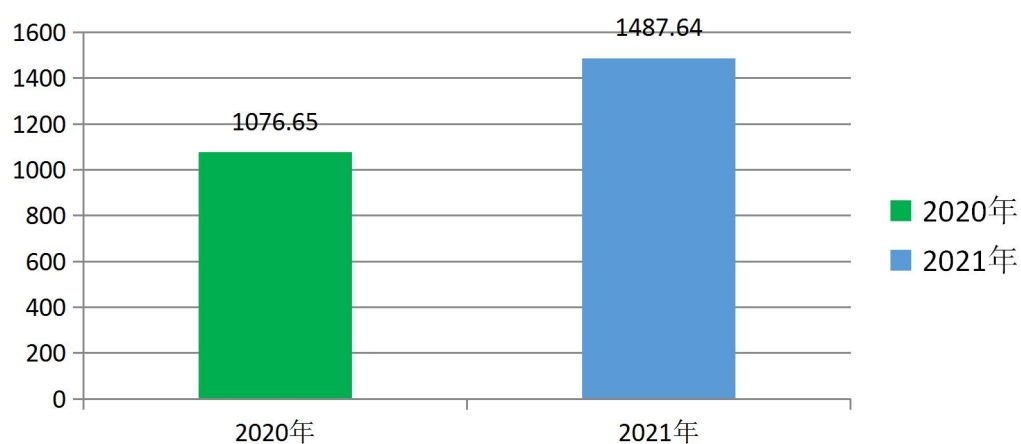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收入、支出总计均为1487.64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410.99万元,增长38.17%,主要是人员调资及社保、转移支付和办公楼维修经费收支增加。

图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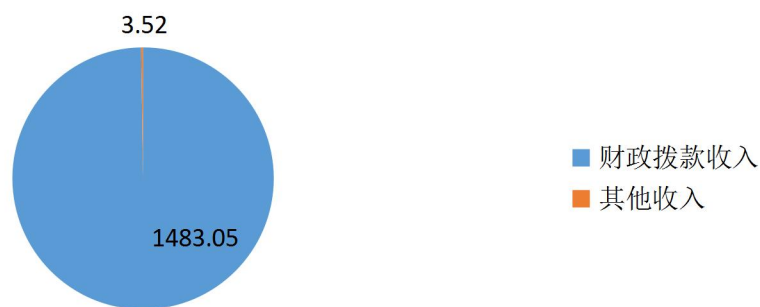
(单位: 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收入合计1486.5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83.05万元,占收入合计的99.76%;其他收入3.52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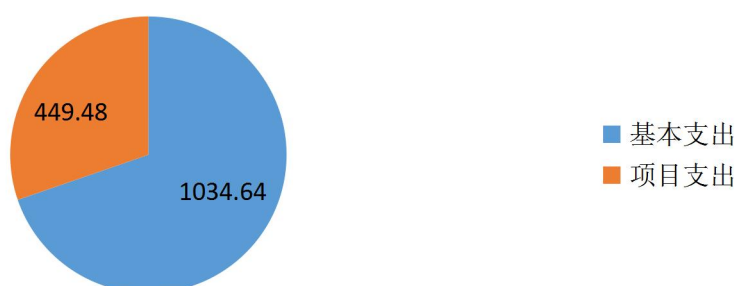
图2: 收入决算构成情况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支出合计1484.1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34.64万元,占支出合计的69.71%;项目支出449.48万元,占支出合计的30.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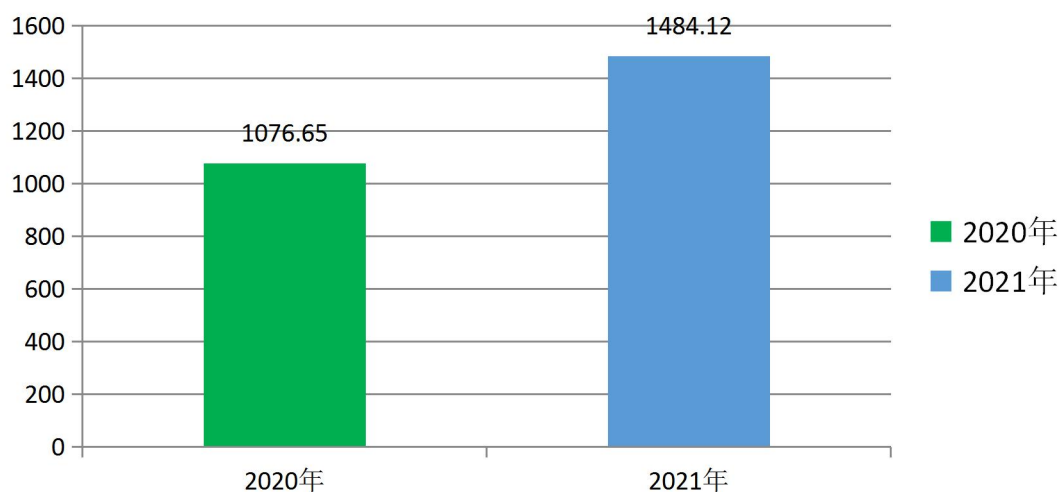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1484.12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407.47万元,增长37.8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资、社保缴费、转移支付和办公楼维修专项经费收支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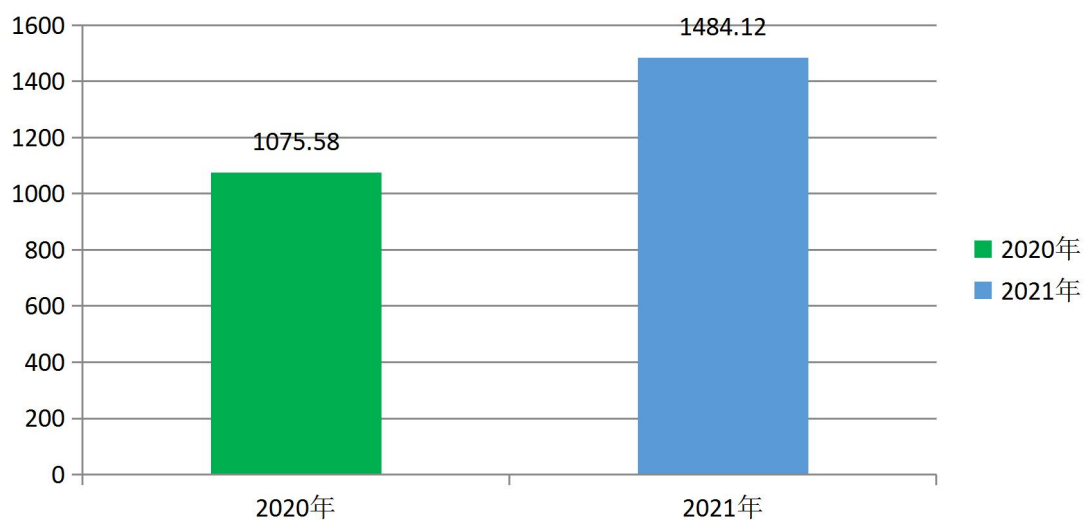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484.12万元，支出决算1484.1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08.54万元，增长37.9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资、社保缴费、转移支付和办公楼维修专项经费收支增加。。

图5：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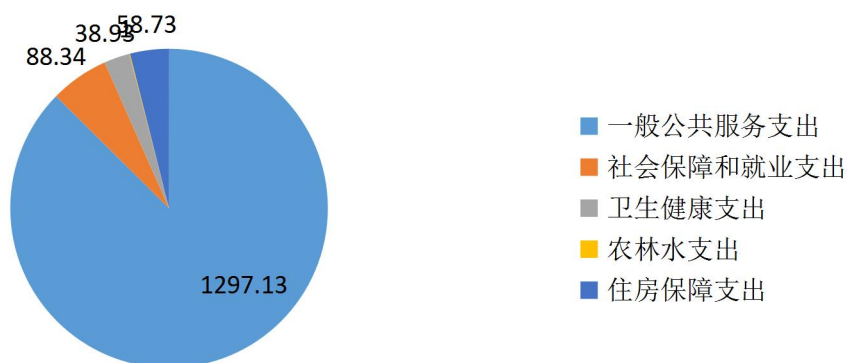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84.1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1297.13万元，占87.40%；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88.34万元，占5.95%；
- 3、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38.93万元，占2.62%；
- 4、农林水支出（类）1万元，占0.07%；
- 5、住房保障支出（类）58.73万元，占3.96%。

图6：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预算为847.65万元，支出决算为847.6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预算为206.48万元，支出决算为206.48万

元，完成预算的100%。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项）预算为243万元，支出决算为24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为78.54万元，支出决算为78.5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预算为7.08万元，支出决算为7.0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预算为2.72万元，支出决算为2.7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预算为9.65万元，支出决算为9.6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预算为29.28万元，支出决算为29.2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9.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预算为1万元，支出决算为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预算为58.73万元，支出决算为58.7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34.64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其中：

（一）**人员经费**899.6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134.9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24.50万元，支出决算为20.37万元，完成预算的83.1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标准，加强执纪车辆的管理。

1.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安排和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安排和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18万元，支出决算为14.32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保养及维修费、年检费、洗车费等支出。完成预算的79.56%，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3.68万元，主要原因是加强执纪车辆的管理。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为6.50万元，支出决算为6.05万元，完成预算的93.08%，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45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控制接待标准。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6.05万元。主要用于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省市县各级纪检监察机关来岚开展执纪监督审查调查工作，其他业务往来等发生的接待支出。2021年共接待来访团组63个、来宾358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为12.7万元，支出决算为12.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为2.37万元，支出决算为2.3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134.97万元，支出决算为134.97万元，用于维持机关正常运转所必需的公用支出。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比上年增加19.98万元，主要原因是全员培训费、办公费、电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43.0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41.8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1.2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3.0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3.07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类支出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类支出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6辆（台）；其中：执法执勤用车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2020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严格按照《岚皋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意见》和《岚皋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试行）》有关要求，完善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和流程，安排人员，夯实绩效管理工作责任，全面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8个，涉及预算资金453.00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开展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年度部门总体工作完成情况及成效有：政治监督有力有效。全年实施党内问责9人、监察问责7人，出具党风廉政意见9586人次，提出否决意见121人次。“两个责任”压紧压实。全年调整任用纪检监察系统领导干部14人，研究处理县管领导干部16人，落实专项资金对县纪委监委机关老旧危楼实施了改造。作风建设深入推进。查处专项领域问题40件、处理12人、处分33人，通报典型问题10批72件73人，查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82件85人，享乐主义、奢靡之风问题15件16人。执纪追责力度不减。2021年纪检监察机关运用第一、二、三、四种形态分别处理209人次、180人次、14人次、3人次。全县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共处置问题线索369件、初核341件、立案196件、组织处理108人、党纪政务处分193人，移送检察机关审查

起诉3人。政治巡察质效提升。对9个县直部门、1个县属国有企业开展了常规巡察，实现了十四届县委任期内政治巡察全覆盖。对12个镇、12个部门开展了作风建设专项巡察，配合省市对3个部门和1个县属国有企业开展了粮食购销领域联动巡察。共发现问题467个，发放问题整改督办单23份，移交问题线索18件。宣传教育有声有色。全年在市级以上媒体发稿262篇，上报纪检监察信息52篇，采用22篇。7293名党员干部参加了党纪法规测试。对县警示教育基地进行改版升级，41批次1200余人次党员干部到基地接受廉政洗礼，开展任前廉政法规考试4批100人次。队伍素质稳步提升。深化全员培训，分批次组织全县101名纪检监察干部到西北大学开展理论培训，到延安、梁家河开展实地教学，组织37名纪检监察干部到上海财经大学开展党性修养综合业务提升专题研修班。选派4名纪检干部参加了中央纪委、省纪委举办的纪检监察业务培训，2名镇纪委干部到县纪委跟班学习。

本部门2021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部门在2021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执纪监督审查调查经费”、“三化建设经费”、“巡察经费”、“党风廉政宣传教育经费”、“特约监察员经费”、“县级领导调研经费”、“2021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办公楼维修改造”等8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执纪监督审查调查经费”项目自评综述：全年预

算数为9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87.18万元，其他资金2.82万元，执行数为财政拨款87.18万元，完成预算的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2021年，全县纪检监察机关全年共处置问题线索369件、初核341件、立案196件、组织处理108人、党纪政务处分193人，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3人。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案件的发生无规律和可控性，故项目预算的构成不够准确。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业务部门的调研分析力度，尽可能预判业务工作方向和内容，从而提高预算的精确度。

2、“三化建设经费”项目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6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64.84万元，其他资金0.16万元，执行数为财政拨款64.84万元，完成预算的99.7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县委在主体责任落实上身体力行，将党风廉政建设与经济社会发展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同考核，在纪检监察体制改革、“三化”建设、审查调查等方面全力抓好协调指导。购置41.82万元办公设备及家具，有效改善办案和办公基础设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监察体制改革和“三化”工作处于探索阶段，程序性要求、基础设施的硬件要求也在逐年完善，导致基础设施配套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业务部门的调研分析力度，尽可能预判业务工作方向和内容，从而提高预算的精确度。

3、“巡察经费”项目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4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39.47万元，其他资金0.53万元，执行数为财政拨款39.47万元，完成预算的98.68%。项目绩效目标完

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对9个县直部门、1个县属国有企业开展了常规巡察，实现了十四届县委任期内政治巡察全覆盖。围绕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委重点工作部署，对12个镇、12个部门开展了作风建设专项巡察，配合省市对3个部门和1个县属国有企业开展了粮食购销领域联动巡察。共发现问题467个，发放问题整改督办单23份，移交问题线索18件。持续跟进巡视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全年共向被巡察单位反馈问题467个，截止12月，已完成整改440个，整改完成率94.2%。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巡察工作的开展受市级巡察机构的工作安排影响较大。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与市级对口业务部门衔接，尽可能了解上级工作重点方向，从而提高预算的精确度。

4、**“党风廉政宣传教育经费”项目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全年在市级以上媒体发稿262篇，上报纪检监察信息52篇，采用22篇。7293名党员干部参加了党纪法规测试，41批次1200余人次党员干部到基地接受廉政洗礼，开展任前廉政法规考试4批100人次。3个视频被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采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对工作项目及规模计划、控制力度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与市级对口业务部门衔接，尽可能了解上级工作重点方向，从而提高预算的精确度。

5、**“特约监察员经费”项目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

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助推监督工作质效工作走在全市前列。深化特约监察员制度，充分发挥特约监察员参谋咨询、桥梁纽带、舆论引导、自我监督的作用，在提升监督工作质效的同时，助推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2021年1月7日，全市特约监察员现场会在岚皋召开。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特约监察员属其他各行业人员，对开展本项工作的力度不够统一。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特约监察员的培训。

6、**“县级领导调研经费”项目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协助县委创新出台《岚皋县加强对“一把手”监督和同级监督实施办法》，修订完善20项配套制度，推动对“一把手”监督和同级监督系统化规范化制度化，督促各级党组织和领导干部落实清单4133条，对12个镇、65个部门考核情况适时进行通报。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领导调研课题由上级部门临时规划。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与上级业务部门的衔接，提前做好调研的预算和准备工作。

7、**“2021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5万元，执行数为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2021年，全县纪检监察机关全年共处置问题线索369件、初核341件、立案196件、组织处理108人、党纪政务处分193人，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3人。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由于此项目不属于常规项目，故提前统筹安排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与上级业务部门的衔接，提前做好预算和准备工作。

8、“办公楼维修改造”项目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228万元，执行数为22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2021年，已完成对办公楼的安全修复，处理了给排水管道、屋顶、墙面等渗漏问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由于此项目不属于常规项目，故提前统筹安排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提前规划，为预算做准备。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三化”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65		64.84		99.75%
	其中:财政拨款	64.84		64.84		1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0.16		0		0%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推进纪检监察机关基础设施标准化、业务工作规范化、干部队伍专业化“三化”建设工作。			县委在主体责任落实上身体力行,将党风廉政建设与经济社会发展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同考核,在纪检监察体制改革、“三化”建设、审查调查等方面全力抓好协调指导。购置41.82万元办公设备及家具,有效改善办案和办公基础设施。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升级改造县镇二级谈话室	12处	维护县镇二级12处	
		质量指标	审查调查安全事故发生率	0%	无案件安全事故	
		时效指标	基础设备建设工作的及时性	及时	已配置42万设备	
		成本指标	按照有关项目规定合理支出	合理	支出合理	
		社会效益指标	法纪知晓率,党委政府公信力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强教育加大震慑有效预防腐败的发生	长期	督促各级党组织及领导干部落实清单4133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或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90%以上	测评满意度100%	
	说明	无				

注:1.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巡察经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40		39.47		98.68%	
	其中:财政拨款	39.47		39.47		1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0.53		0.53		0%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按照巡视巡察工作规定和县委、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的部署开展巡察; 2、向县委和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报告巡察情况; 3、向被巡察党组织反馈情况,提出整改意见,督促被巡察党组织整改落实; 4、对县委和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决定的处置事项及时分类移交,做好跟踪督办工作; 5、做好巡察干部的日常管理和监督。			对9个县直部门、1个县属国有企业开展了常规巡察,实现了十四届县委任期内政治巡察全覆盖。围绕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委重点工作部署,对12个镇、12个部门开展了作风建设专项巡察,配合省市对3个部门和1个县属国有企业开展了粮食购销领域联动巡察。共发现问题467个,发放问题整改督办单23份,移交问题线索18件。持续跟进巡视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全年共向被巡察单位反馈问题467个,截止12月,已完成整改440个,整改完成率94.2%。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常规巡察1期,专项巡察1期,督查检查1—2次。	十四届县委常规巡察全覆盖	对9个县直部门、1个县属国有企业开展了常规巡察		
		质量指标	收集被巡察党组织存在的管党治党方面的问题,发现并移交一批问题线索	及时	移交问题线索18件		
		时效指标	根据年初工作计划,按时完成各项目标任务	及时	实现了十四届县委任期内政治巡察全覆盖		
		成本指标	按照有关项目规定合理支出	合理	支出合理		
		社会效益指标	法纪知晓率,党委政府公信力,推动改革、促进发展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使各单位建章立制,有效预防腐败的发生	长期	发放问题整改督办单23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或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90%以上	测评满意度100%		
说明	无						

注: 1. 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党风廉政宣传教育经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5		5		100%
	其中：财政拨款	5		5		1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组织协调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工作，开展对党员、公务员的理想信念和宗旨教育、党风党纪和廉洁自律教育；组织协调廉政文化建设和纪检监察电化教育。			全年在市级以上媒体发稿262篇，上报纪检监察信息52篇，采用22篇。7293名党员干部参加了党纪法规测试，41批次1200余人次党员干部到基地接受廉政洗礼，开展任前廉政法规考试4批100人次。3个视频被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采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廉政教育	≥30次	41批次	
		质量指标	党员及行使公权力人员	≥1000人次	1200余人次	
		时效指标	宣教工作的及时性	及时	41批次	
		成本指标	按照有关项目规定合理支出	合理	支出合理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崇廉拒腐社会氛围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廉洁自律意识提升工作效能、推动经济社会发展	长期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或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90%以上	测评满意度100%	
说明	无					

注: 1. 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特约监察员经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5		5		100%
	其中: 财政拨款	5		5		1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推进监察机关依法民主监督、社会监督、舆论监督, 确保监察权力正确规范行使。			助推监督工作质效工作走在全市前列。深化特约监察员制度, 充分发挥特约监察员参谋咨询、桥梁纽带、舆论引导、自我监督的作用, 在提升监督工作质效的同时, 助推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2021年1月7日, 全市特约监察员现场会在岚皋召开。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供监督线索	≥20条	32条	
		质量指标	监督情况整改落实	整改落实	整改落实 32条	
		时效指标	监督工作的及时性	及时	开展及时	
		成本指标	按照有关项目规定合理支出	合理	支出合理	
		社会效益 指标	法纪知晓率, 党委政府公信力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加强监督有效预防腐败的发生	长期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社会或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90%以上	测评满意度100%	
说明	无					
注: 1. 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县级领导调研经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5		5		100%
	其中:财政拨款	5		5		1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了解民情民意,破解工作难题,改进干部作风,为乡村振兴、中心工作与业务工作的有效衔接,提供决策依据。			协助县委创新出台《岚皋县加强对“一把手”监督和同级监督实施办法》,修订完善20项配套制度,推动对“一把手”监督和同级监督系统化规范化制度化,深化“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清单落实督办考评系统”运用。督促各级党组织和领导干部落实清单4133条,对12个镇、65个部门考核情况适时进行通报,推动了“两个”责任落实落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研次数	≥2次	调研11次	
		质量指标	调研课题完成度	100%	完成课题11个	
		时效指标	调研工作的及时性	及时	及时调研	
		成本指标	按照有关项目规定合理支出	合理	支出合理	
		社会效益指标	改进干部作风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中心工作与业务工作有效衔接提供决策依据	长期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或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90%以上	测评满意度100%	
说明	无					
注: 1. 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2021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5		15		1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基层纪检监察机关提升办案能力，改善办案条件			2021年，全县纪检监察机关全年共处置问题线索369件、初核341件、立案196件、组织处理108人、党纪政务处分193人，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3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业务学习培训次数	≥40次	60批次	
		质量指标	结案案件申诉率	0%	无申诉案件	
		时效指标	监督执纪审查调查工作及时开展	及时	处置线索369件	
		成本指标	按照有关项目规定合理支出	合理	支出合理	
		社会效益指标	公众法纪知晓率党委政府公信力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办案能力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测评满意度100%	
	说明	无				
注：1. 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楼维修改造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28		228		100%
	其中: 财政拨款	228		228		1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办公楼整体安全修复, 管道、墙面渗漏水处理。			2021年, 已完成对办公楼的安全修复, 处理了给排水管道、屋顶、墙面等渗漏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办公楼整体进行维修维护和改造	1幢	1幢5层	
		质量指标	房屋安全性及功能设施	合格	验收合格	
		时效指标	维修维护和改造的及时性	及时	年内完工	
		成本指标	按照有关项目规定合理支出	合理	支出合理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纪检监察工作开展	有效提升	有效改善工作环境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修复办公楼的安全, 改善基础办公条件	长期	有效改善工作环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测评满意度100%	
说明	无					
注: 1. 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4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 1486.57 万元，执行数 1484.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4%。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政治监督有力有效。全年实施党内问责 9 人、监察问责 7 人，出具党风廉政意见 9586 人次，提出否决意见 121 人次。“两个责任”压紧压实。县委常委会 14 次专题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协调解决困难问题，全年调整任用纪检监察系统领导干部 14 人，研究处理县管领导干部 16 人，落实专项资金对县纪委监委机关老旧危楼实施了改造。县纪委监委协助县委创新出台《岚皋县加强对“一把手”监督和同级监督实施办法》，修订完善 20 项配套制度。作风建设深入推进。查处专项领域问题 40 件、处理 12 人、处分 33 人，通报典型问题 10 批 72 件 73 人，查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 82 件 85 人，享乐主义、奢靡之风问题 15 件 16 人。执纪追责力度不减。2021 年纪检监察机关运用第一、二、三、四种形态分别处理 209 人次、180 人次、14 人次、3 人次。全县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共处置问题线索 369 件、初核 341 件、立案 196 件、组织处理 108 人、党纪政务处分 193 人，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 3 人。查处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领域问题 42 件 42 人，生态环保领域问题 23 件 24 人、营商环境领域问题 118 件 121 人。开展受处分人员教育回访 58 人次，发出纪律检查建议和监察建议书 26 份，开展以案促改 27 次，实施容错纠错 3 件 3 人。政治

巡察质效提升。对 9 个县直部门、1 个县属国有企业开展了常规巡察，实现了十四届县委任期内政治巡察全覆盖。对 12 个镇、12 个部门开展了作风建设专项巡察，配合省市对 3 个部门和 1 个县属国有企业开展了粮食购销领域联动巡察。共发现问题 467 个，发放问题整改督办单 23 份，移交问题线索 18 件。持续跟进巡视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全年共向被巡察单位反馈问题 467 个，截止 12 月，已完成整改 440 个，整改完成率 94.2%。宣传教育有声有色。全年在市级以上媒体发稿 262 篇，上报纪检监察信息 52 篇，采用 22 篇。7293 名党员干部参加党纪法规测试。对县警示教育基地进行改版升级，41 批次 1200 余人次党员干部到基地接受廉政洗礼，开展任前廉政法规考试 4 批 100 人次。队伍素质稳步提升。深化全员培训，分批次组织全县 101 名纪检监察干部到西北大学开展理论培训，到延安、梁家河开展实地教学，组织 37 名纪检监察干部到上海财经大学开展党性修养综合业务提升专题研修班。选派 4 名纪检干部参加中央纪委、省纪委举办的纪检监察业务培训，2 名镇纪委干部到县纪委跟班学习。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本单位部分项目的预算执行率进度较滞后。主要原因是开展的大量主要业务如执纪监督审查调查、巡察等工作进程长，导致费用结算周期靠后；二是预算编制的明细分类项结构及各项金额所占比重不够准确。

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落实财政部门对项目资金的管理要求，提前谋划，与相关业务人员加强沟通，努力提高预算编制准确率；同时，督促各项费用尽快结算。

（四）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2021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3.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5.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6.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7.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8.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

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9、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10、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开展专项工作的项目支出。

1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项）。反映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方面的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其他用于

医疗方面的支出。

17、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
反映扶贫方面的支出。

1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为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的支出。

19.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20.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